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公佈列載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GEM證券上市規則 (「**GEM上市規則**」) 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佈附載的資料之相關要求。

承董事會命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少義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少義先生、倪朝祥先生、謝仁仁先生及郭桂先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愛莊女士、陸萱凌女士及陳慧雅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地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ollink.com.sg>刊載。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91

2025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4,230	14,678
銷售成本		(10,357)	(10,813)
毛利		3,873	3,86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	5	153	1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04)	(1,47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442)	(2,58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22)
融資成本	6	(240)	(20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	240	(272)
所得稅開支	8	(135)	(1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105	(374)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新加坡分)	9	0.03	(0.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虧損)	105	(374)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異	(269)	(74)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2)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269)	(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64)	(45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499	7,816
投資物業		1,086	1,116
使用權資產		2,072	2,107
其他無形資產		444	5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075	2,3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00	1,5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676	15,411
流動資產			
存貨		6,639	7,317
貿易應收款項	13	5,596	5,767
可收回所得稅		—	41
按金、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17	1,5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20	14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14	6,842
流動資產總額		21,380	21,51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3,320	3,23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2,139	2,785
銀行借貸	15	432	435
租賃負債		228	230
應付所得稅		124	—
流動負債總額		6,243	6,68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額		15,137	14,83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9,813	30,246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5	4,352	4,571
租賃負債		2,125	2,128
遞延稅項負債		108	155
非流動負債總額		6,585	6,854
資產淨額		23,228	23,392
權益			
股本	16	13,877	13,877
儲備		9,351	9,515
權益總額		23,228	23,39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額 千新加坡元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千新加坡元	換算儲備 千新加坡元	其他儲備 千新加坡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 儲備(不可轉回) 千新加坡元	保留溢利/(累 計虧損)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471	16,063	(791)	115	2,490	(816)	(6,773)	13,759
期內溢利	-	-	-	-	-	-	(374)	(374)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 之匯兌差異	-	-	-	(74)	-	-	-	(74)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2)	-	-	-	(2)
供股時發行股份	10,407	6,799	-	-	-	-	-	17,20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 股份	-	-	(2,332)	-	-	-	-	(2,33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878	22,862	(3,123)	39	2,490	(816)	(7,147)	28,183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 核)	13,877	22,820	(3,123)	62	2,490	(1,800)	(10,934)	23,392
期內溢利	-	-	-	-	-	-	105	105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 之匯兌差異	-	-	-	(269)	-	-	-	(26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877	22,820	(3,123)	(207)	2,490	(1,800)	(10,829)	23,22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40	(272)
調整以下各項：			
利息開支	6	302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361	3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128	195
投資物業折舊	7	30	30
無形資產攤銷	7	43	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	5	(2)	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2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102	559
存貨減少		678	388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171	362
按金、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620	(3,185)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89	(107)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減少		(646)	(1,30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2,014	(3,285)
已付所得稅淨額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14	(3,28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4)	(30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	(30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	17,206
就該計劃購入股份		—	(2,332)
償還承付票		—	(3,217)
償還銀行借貸		(284)	(214)
租賃負債付款		(132)	(135)
已付利息	6	(178)	(2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94)	11,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76	7,516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4)	(7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42	1,60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14	9,04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修訂及綜合）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Chin Bee Crescent 33號（郵編：619901）。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主要從事食品及醫療保健品供應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產生重大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所有價值除另有指明者外均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以下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預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不會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

收入指所售貨品發票價值淨額扣除退貨、回扣、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倘適用）。於有關期間確認之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14,230	14,678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4,230	14,678

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虧損）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175	2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30	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	2	(1)
政府補助	22	45
其他	(76)	(21)
	153	141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借貸利息	178	66
租賃負債之融資費用	62	63
承付票之利息	—	71
	240	200

7.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52	5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 已售存貨成本	10,357	10,5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1	3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8	195
投資物業折舊	30	30
無形資產攤銷	43	28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31	3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福利	1,581	1,914
— 界定供款	123	111
	1,704	2,025
租賃支出		
— 短期租賃及租賃期低於12個月之租賃	124	145
匯兌虧損淨額	(80)	(19)

附註：或然租金指倉庫租賃付款(乃按於倉庫內處理的存貨量收取)。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新加坡	(156)	(107)
遞延稅項	21	5
	(135)	(102)

9.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05	(37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8,606	234,346

9. 每股盈利／(虧損)(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05,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374,000新加坡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98,606,168股(二零二四年：234,345,636股)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加權平均數已計及(i)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完成認購298,954,168股股份(二零二五年：無)。

由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為44,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307,000新加坡元)，主要用於交付產品。

12. 商譽

商譽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於報告期初	2,577	2,577
已確認減值虧損	(2,577)	(2,577)
於報告期末	-	-

13.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5,656	5,860
減: 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0)	(93)
	5,596	5,767

信貸期一般為介乎貨到付款至60日。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441	4,602
31至90日	3,104	1,144
91至180日	79	21
180日以上	32	—
	5,656	5,767

14.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320	3,231

信貸期一般為介乎貨到付款至60日。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426	1,842
31至90日	710	362
91至180日	157	-
180日以上	1,027	1,027
	3,320	3,231

15. 銀行借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有抵押按揭貸款	4,784	5,006

應償還賬面值(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

一年內	432	43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51	458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507	1,519
五年後	2,394	2,594
	4,784	5,006
分類為：		
非流動負債	4,352	4,571
流動負債	432	435
	4,784	5,006

16. 股本

於期內，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新加坡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	17,337
已發行：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9,652,000	3,471
供股後發行股份(附註(a))	298,954,168	10,4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398,606,168	13,877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按每持有一(1)股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335港元，透過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發行298,956,000股供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00.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7.4百萬新加坡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供股」）。供股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完成。

1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不論是執行或非執行，亦不論是否獨立）及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ii)本集團在法律、技術、財務或企業管理範疇的任何顧問或諮詢人（不論是以聘用或合同或榮譽或其他形式擔任，亦不論是否受薪）；本集團的任何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的任何客戶；或持有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證券的任何人士；及(iii)任何其他人士，有關人士乃由董事會全權決定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期起計九年內有效。

現時根據該計劃獲准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最高數目於行使時相等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向該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之任何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10日內接納。承授人接納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象徵式金額，有關金額將會由董事會釐定。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某一歸屬期後開始，且最遲須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五年或該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結束。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如適用）。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1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9.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期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417	451
界定供款	25	26
	442	477

20. 公平值計量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乃分類至公平值層級的三個等級。三個等級乃基於計量的重大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界定如下：

- (i)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ii) 第二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 (iii)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 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層級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附註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a)	14	—	—	1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2,075	2,075
	14	—	2,075	2,0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附註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a)	12	—	—	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2,347	2,347
	12	—	2,347	2,359

20. 公平值計量(續)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轉移(二零二四年：無)。本集團之政策為確認公平值等級在其發生的報告期末的轉移。

為計量公平值而採用之方法及估值技術較過往報告期間並無變化。

附註：

(a)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上市股本證券乃按港元計值。於報告日期，公平值乃經參照其報價釐定。

(b) 以公平值以外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按成本列賬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食品及醫療保健品供應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向船具商、零售商及相關服務行業的客戶供應產品。

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全球（包括但不限於亞洲、歐洲及中東）的製造商及貿易公司。我們自海外供應商採購產品的流程需要供應商（其為原製造商或貿易公司）、海外貨運代理、本地貨運代理及我們之間互相協調。我們的本地供應商直接自費交付其產品至我們的倉庫。有時，於需求緊急的情況下，我們可自行從本地供應商處獲取產品。

就我們的一般銷售流程而言，我們設有一個有序的系統以供客戶查詢及獲取產品報價。我們與客戶就訂單進行協調及溝通。我們於收到有關報價請求後，將根據我們的產品供應、庫存水平及價格編製報價單。客戶收到及接納我們的回應後，隨即向我們提交採購訂單。我們收到採購訂單，然後為已接納的訂單開具發票，並安排包裝及交付。

我們向客戶供應各種食品，主要包括乾貨類別的罐裝食品及包裝飲料、冰鮮類別的各種乳製品以及冷凍類別的雪糕、冷凍蛋糕及餅批，該等客戶主要為位於新加坡的船具商。我們銷售的主要產品包括芝士、果汁、牛奶、雪糕及麵包等。我們亦提供若干增值食品加工服務。例如，我們進口不同類型的食品並根據客戶的配方及指示重新包裝。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溢利約105,000新加坡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374,000百萬新加坡元。轉虧為盈主要由於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

展望

持續地緣政治風險、俄烏戰爭及利率即將變動仍然拖累環球經濟，因此本集團的未來前景充滿挑戰。然而，本集團將持續致力於推廣品牌，提供優質產品及抓住各地區的商機。

本集團持續探索多元機遇，以拓寬收入來源及提升市場份額。該等干擾對全球造成影響，令前景高度不明朗。然而，董事會仍保持樂觀態度及採取必要行動確保對核心業務的影響降至最低，並致力拓展業務，令本集團實現可持續增長及提升盈利能力。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多元策略，以為本集團把握一切寶貴商機，以優化其業務模式及於未來數年實現增長。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約3.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2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冷凍產品之銷售數量減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於兩個期間維持於類似水平。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兩個期間的整體毛利維持在3.8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5%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5%。該增加主要由於有效的成本控制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72,000新加坡元減少約368,000新加坡元或約2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04,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約7.7%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4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薪金及其他經營成本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40,000新加坡元或約20.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40,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有關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溢利約105,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約374,000新加坡元。轉盈為虧主要由於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0.4百萬新加坡元。

資本架構

有關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內部資源、配售事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約為2.36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3倍）。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約為7.1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30.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乃以本集團借貸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計算。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主要與我們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資本開支。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抵押其賬面淨值分別約1.5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百萬新加坡元）、約6.9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百萬新加坡元）及約0.6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百萬新加坡元）的銀行存款、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若干供應商為受益人的已發行表現債券有948,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6,000新加坡元)的或然負債。有關銀行發行的表現債券的擔保乃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賃物業及投資物業以及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有關僱員及薪酬政策之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66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名)，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7百萬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確定薪酬待遇。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各類培訓課程以提高僱員各方面的技能及能力。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原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情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償還承付票	18,000	18,000	—
合併及收購	30,000	—	30,000
收購及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	6,000	1,144	4,856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2,000	2,000	—
推廣及市場推廣開支	3,000	3,000	—
營運資金	38,900	38,900	—
	97,900	63,044	34,856

供股章程所列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所作的最佳估計及假設。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狀況之實際發展作出。本集團預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五年之前予以使用。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股權之概 約百分比 (附註1)
陳少義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11,760,000		2.95%
倪朝祥先生（「倪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13,107,000		3.29%
楊寶珠女士（「楊女士」）	配偶權益	13,107,000 (附註3)		3.29%
Zumegnsi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9,670,000 (附註3)	—	14.97%
郭桂先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865,000 (附註3)	—	6.74%

附註：

-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398,606,168股）計算。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倪先生（楊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楊女士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郭先生擁有26,86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6.74%。郭先生亦擁有Zumegnsi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前稱Eleph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70%的股份，而該公司擁有59,67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4.97%，郭先生被視為於86,53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1.7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法團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以及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股份數目	股權之概約 百分比
元宇宙（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計劃的受託人／其他	36,445,000股（附註1）	9.14%

附註1：該等36,445,000股股份由馬有成投資有限公司持有，馬有成投資有限公司為該計劃（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採納）的受託人。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透過令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就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為彼等提供激勵或獎勵，以及促進有關人士為進一步增加本集團之利益作貢獻，從而增加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節。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或被註銷或失效。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本集團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但不包括董事）、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客戶、諮詢人、顧問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證券的持有人（「合資格參與者」）將有權參與該計劃。

該計劃旨在(i)透過給予股份而表揚及獎勵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並為彼等提供激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出力；及(ii)吸引及挽留合適人才，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該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及計劃信託契據管理。該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起生效及將於(i)自採納日期起計滿十週年當日；及(ii)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惟有關終止不會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於該計劃項下的任何存續權利。於本報告日期，該計劃的剩餘年期少於九年。

就該計劃而言，受託人於各曆年透過動用信託基金將予認購及／或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有關曆年年初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倘進行資本化發行或供股，則可予調整）。當有關認購及／或購買將導致超過上述限額時，董事不得指示受託人就該計劃認購及／或購買任何股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該計劃可獎勵予任何一位選定參與者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該計劃下的股份將無償授予選定的合格參與者。於申請時或接受獎勵時毋須支付款項，而必須或可能須付款或作出催繳通知或須償還用作該等用途的貸款之期限並無規定。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計劃的受託人已動用合共約17,989,000港元於市場上購入36,445,000股股份，佔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9.14%。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為36,445,000股。

該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公佈。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該計劃及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36,445,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以期內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加權平均數398,606,168股為9.14%。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該計劃及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36,445,000股，除以期內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加權平均數398,606,168股為9.14%。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已對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慧雅女士、陳愛莊女士及陸葦凌女士。陳慧雅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少義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少義先生、郭桂先先生、倪朝祥先生及謝仁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愛莊女士、陸葦凌女士及陳慧雅女士。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就本報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刊載。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olink.com.sg>刊載。